

King Lear

[英] 威廉·莎士比亚 / 著

朱生豪 / 译

李尔王

大众文艺出版社

King Lear

[英] 威廉·莎士比亚 / 著
朱生豪 / 译

李尔王

大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李尔王/(英)莎士比亚(Shakespeare, W.)原著;
朱生豪,范锐译;多雷绘.—北京:大众文艺出版社,
2008.2

(莎士比亚戏剧经典)

ISBN 978-7-80240-166-2

I.李… II.①莎…②朱…③范…④多… III.悲剧—剧
本—英国—中世纪 IV.I 561.3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017432号

书 名 李尔王
著 者 威廉·莎士比亚
责任编辑 杨淑萍
特约编辑 马 丹 周 轶 魏 溪
版式设计 陆智昌
封面设计 海 凝
出版发行 大众文艺出版社 发行部电话 84040746
地 址 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菊儿胡同7号 邮编 100009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汇林印务有限公司
成品尺寸 140×205 毫米
印 张 9.5
字 数 155 千字
印 数 1-8000 册
版 次 2008 年 5 月第 1 版 200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6.00 元



李尔王

序

梁实秋

一、版本历史

《李尔王》最初在书业公会注册簿登记的日期，是一六〇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旋于一六〇八年出版，是为“第一四开本”，其标题页如下：

M. William Shakespeare; His True Chronicle Histories of the life and death of King Lear and his three Daughters. With the unfortunate life of Edgar, son and heir to the Earl of Gloucester, and his sullen and assumed humor of Tom of Bedlam; As it was played before the Kings Majesties at Whitehall upon S. Stephans night in Christmas Holidays. By his Majesties servants playing usually at the Globe

... 1 ...

on the Banckeside, London, Printed for Nathanael Butter,
and are to be sold at his shop in Pauls Church-yard at the
sign of the Pide Bull near St. Austins Gate. 1608.

此本现存者仅有六部，而其内容则六部并不一致，正误之处非常凌乱，其中只有两部内容完全相同。此本排印出版之仓卒可以想见。

但同于一六〇八年另有一四开本《李尔王》出现，内容大致相同，惟讹误较前述本更多，殊无独立价值。此本标题页仅列出版人名姓而无地址，故“第一四开本”有“Pide Bull edition”之称，无地址之四开本则为“第二四开本”，又称“N. Butter edition”。“第二四开本”大约是袭取“第一四开本”而成，此两种版本间之关系，剑桥版莎士比亚集之编者阐述綦详。有些学者还以为“第二四开本”乃一六一九年之出品，标题页虽标明“一六〇八”字样，而实系伪托云云。

一六二三年“第一对折本”出版，其二八三面至三〇九面即为《李尔王》。据 D. Nicol Smith 之估计，“四开本”约有三百行为“对折本”所无，“对折本”亦有一百一十行之数为“四开本”所无。其出入若是之巨，二者关系究竟若何，实为莎士比亚版本批评上难题之一。据一般学者研究之

结论，“四开本”大概是在宫廷表演时的速记盗印本，而“对折本”则系经过删削之剧院实用脚本。但“对折本”往往保存了“四开本”的舛误。这事实颇难解释，也许是排印“对折本”的时候参考了“四开本”的缘故吧。

就大致论，“对折本”绝对的优于“四开本”。不过“四开本”亦有可取之处。例如：第四幕第三景为“对折本”所全删，是很可惜的。现代通用的本子，大概全是集二者之长编辑而成。

英国复辟之后，经德莱顿之提倡，莎士比亚戏剧往往改编上演，以适合当时戏剧之环境。故当代桂冠诗人泰特（Nahum Tate）遂改编《李尔王》，于一六八一年出版并上演。此改编本，以爱德加与考地利亚相恋爱，并以情人团圆李尔复位为煞尾，中间复插入新景，“弄臣”一角则完全取消，与莎氏剧之本来面目大相径庭。然此改编本霸占舞台一百数十年，直至一八二三年名伶 Edmund Kean 始恢复悲剧结局，然犹未恢复“弄臣”一角；十五年后名伶 Macready 始完全恢复莎氏剧之本来面目。到如今，改编本已成历史上的陈迹了。

“对折本”之《李尔王》已有幕景之划分。一七〇九年 Nicholas Rowe 编莎氏全集出版，为最初之近代编本，在版本方面虽仅知依据“第四对折本”，无大贡献，然其改新拼音、

标点，加添剧中人物表，及剧中人物上下等之舞台指导，则厥功殊伟。《李尔王》之版本历史至此可告一段落。自 Rowe 以后之各家编本则据 Furness 所列截至一八七〇年已不下三十余种，益以最近数十年间出版之编本，当在六十种以上。

二、著作年代

《李尔王》之作大约是在一六〇五年之末或一六〇六年之初。其重要证剧如下：

（一）据书业公会注册簿，此剧初演系在一六〇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二）爱德加所说的几个魔鬼的名字系引自 Harsnet's "Declaration of Egregious Popish Impostures"。而此书乃一六〇三年出版者。故知李尔王之作不能早于一六〇三年。

（三）第一幕第二景提起关于日蚀月蚀的话，这或者与一六〇五年九月间之月蚀及十月间之日蚀有涉的。

（四）据文体考察，李尔王当是莎氏晚年最成熟作品。例如：有韵脚之五步排句极少，仅有三十七对；不成行之短句有一百九十一行之多，为莎氏剧中最高记录；散文所占分量亦巨。

平常在宫廷出演之剧，率皆新作，故《李尔王》既于一六〇六年冬演出，则姑断其著作年代为一六〇五或一六〇六

年，谅无大误。

三、故事来源

关于李尔王的故事其来源甚古，自 Geoffrey of Monmouth: *Historia Britonum* 以降，以诗体及散文体转述此故事者不下十余家。但莎士比亚确曾利用过的材料恐怕也不外下述几种：

（一）*Holinshed's Chronicles*——何林塞的史记出版于一五七七年，再版于一五八七年，莎士比亚戏剧之历史材料常取给于此。李尔王的故事见该书英格兰史卷二第五第六章。在这里，李尔没有疯，没有格劳斯特一段穿插，没有放逐化装之坎特，也没有弄臣，也没有悲惨的结局，故事的纲要略具于是，莎士比亚无疑的是读过的。

（二）“*The Faerie Queene*”——斯宾塞的仙后之前三卷刊于一五九〇年，卷二十章第二十七至三十二节便是李尔王的故事。在考地利亚这一个名字的拼法上，斯宾塞与莎士比亚是一致的。还有，国王之无意识的问询三女之爱，及考地利亚之死于绞杀，这两点也是斯宾塞的创造而莎士比亚采用了的。

（三）在莎士比亚写《李尔王》之前，李尔王的故事已经被人编为戏剧而上演了。一六〇五年出版的 *The True Chronicle History of King Leir, and his three daughters, Gono-*

rill, Ragan and Cordella, 作者不明。其内容完全按照传统的李尔故事加以戏剧的安排罢了。此剧是莎士比亚所熟知, 殆无疑义, 莎士比亚不但袭用了此剧中一大部分的结构, 即字句之间亦有许多地方雷同。所以此剧可以说是莎氏剧的蓝本。不过莎士比亚自出新裁的地方仍然很多, 这是在比较之下就可以看出来的。

(四) Sidney's Arcadia——西德尼的小说阿凯地亚刊于一五九〇年, 第二卷第十章有一段故事, 与《李尔王》中格劳斯特一段穿插极为类似, 故曾予莎士比亚以若干暗示, 殆无疑义。

上述四种, 为《李尔王》之主要来源, 但剧中尚有一大部分则纯为莎士比亚之创造, 例如: 悲惨的结局, 弄臣之插入, 格劳斯特故事之穿插, 李尔之疯狂, 皆是。在这些地方, 我们可以看出莎士比亚的编剧的手段。

四、艺术的批评

批评家大概都认定《李尔王》是一部伟大作品, 但为什么伟大呢?

诗人雪莉在《诗辩》里说: “近代作品常以喜剧与悲剧相搀和, 虽易流于滥, 然实为戏剧的领域之一大开展; 不过其喜剧之成分应如《李尔王》中之有普通性, 理想的, 并且

有雄壮之美，方为上乘。即因有此原则，故吾人恒以李尔王较优于儿底婆斯王与阿加曼姆农。……《李尔王》如能经得起此种比较，可谓为世上现存戏剧艺术之最完美的榜样。”雪莉此言是专从悲剧喜剧之混和一点立论。哈兹立（Hazlitt）则更笼统的说：“《李尔王》为莎士比亚戏剧中之最佳者，因在此剧中莎士比亚之态度最为诚恳之故。”像这一类绝口赞扬的批评，我们还可以举出斯文本（Swinburne），雨果（Hugo），布兰兑斯（Brandes）等等。

《李尔王》之所以伟大，宜从两方面研究，一为题材的性质，一为表现的方法。

《李尔王》的题材是有普遍性永久性的，这戏里描写的乃是古今中外无人不密切感觉的父母与子女的关系。父母子女之间的伦常的关系乃是最足以动人情感的一种题材。莎士比亚其他悲剧的取材往往不是常人所能体验的，而李尔王的取材则绝对的有普遍性，所谓孝道与忤逆，这是最平凡不过的一件事。所以这题材可以说是伟大的，因为它描写的是一段基本的人性。

单是题材伟大，若是处置不得当，仍不能成为伟大作品。但是我们看看莎士比亚布局的手段。T. R. Price 教授说得好：

“《李尔王》的故事本身，自析分国土并与考地利亚争吵以后……仅仅是一篇心里研究……只是一幅图画，描写一个神经错乱的老人，因受虐待而逐渐趋于颓唐，以至于疯狂而死。……所以这故事本身缺乏戏剧的意味，这是莎士比亚所熟知的，绝不能编配成剧的。我想即因此之故，莎士比亚乃以格劳斯特与哀德蒙的故事来陪衬李尔与考地利亚的故事。……经过此番揉和，故李尔个性的描写以及其心理溃坏的写照成为此剧美妙动人之处，而哀德蒙的情绪动作以及其成败之迹乃成为戏剧的骨骼与活动。”（见 PMLA, Vol. ix, 1894, pp. 174 - 175。）

这一段话非常中肯，两个故事的穿插配合不能不说是成功的技巧。

再看《李尔王》的煞尾处，莎士比亚把传统的“大团圆”改为悲惨的结局，虽因此而为十八世纪的一些批评家所诟病，但以我们的眼光来看，“诗的公理”在此地是没有维持之必要的。Tate 的改编本虽然也有一百五十七年的命运，终归经不起 Lamb 的一场奚落！

就大致论，《李尔王》的题材与表现都是成功的，不愧为莎氏四大悲剧之一。不过短处仍是有的，如 Bradley 教授

所指示，至少有下列数端：

（一）格劳斯特之当众挖眼是太可怕的。

（二）剧中重要人物过多；故近结尾处过于仓促，于第四幕及第五幕前半部为尤然。

（三）矛盾或不明晰处过多，例如：

甲、爱德加与哀德蒙住在同一家中，何以有事不面谈而偏写信？

乙、何以爱德加甘受乃弟蒙骗而不追问贾怨之由？

丙、格劳斯特何以长途跋涉至多汶仅为觅死？

丁、由第一景至李尔与刚乃绮冲突，仅两星期，而传闻法兵登岸，据坎特谓此乃由于李尔受其二女虐待所致，但事实上瑞干之虐待李尔仅前一天之事，传闻毋乃太速？

戊、李尔怨刚乃绮裁灭侍卫五十名，但刚乃绮何曾言明数目？

己、李尔与刚乃绮各派使者至瑞干处并候回信，而李尔与刚乃绮亦均急速赶赴瑞干处，何故？

庚、爱德加何以不早向盲目的父亲自白？

辛、坎特何以化装至最后一景？自谓系有重要意义，究系何故？

壬、何以白根地有先选考地利亚之权？

癸、何以哀德蒙事败之后良心发现不早解救彼所陷害

之人？

（四）动作背景之确实地点，殊欠明了。当然此等琐细处之缺憾，不能损及此剧之伟大，然缺憾如此之多，恐怕就不能使此剧成为“完美的”的艺术品了。Bradley 教授说：“此剧为莎士比亚最伟大之作品，但并非如哈兹立所说，‘最佳的作品’。”此语可谓不易之论。

托尔斯泰曾严酷的批评莎士比亚，以为不能称为第一流作家，即以《李尔王》为例曾详加剖析，谓莎士比亚之作实远逊于其蓝本，这可以说是很大胆的批评。但至少在两点上托尔斯泰的意思是不无可取的，一是莎士比亚的文字太嫌浮夸矫饰，太不自然，太勉强，一是《李尔王》的事迹太不近人情，太不自然，太牵强。这是任何公正的读者都有同感的吧？

（因时代不同，梁实秋先生的文章在部分书名、地名、人名的翻译上与朱生豪先生的译本存在差异。本着尊重原著的原则，我们保持了梁实秋先生作品的原貌，而没有将这些书名、地名、人名与正文译本统一，特此说明。）

目 录

序

梁实秋 1

李尔王

朱生豪 译 1

李尔王(故事)

[英]查尔斯·兰姆 玛丽·兰姆 改编

范锐 译 247

名家评论

范锐 辑 267

李尔王

朱生豪 译

